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ZA90131号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鼎科技”）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宝鼎科技申请发行证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宝鼎科技申请发行证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宝鼎科技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宝鼎科技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宝鼎科技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宝鼎科技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自本公司201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仅有一次募集资金，即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70号”《关于核准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以下简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或IPO 募集资金）。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70 号文“关于核准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发行价格 20.00 元/股。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40,832,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9,168,000.0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 10500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期末余额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	79718100465575	124,500,000.00	已销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	79718100472132	210,500,000.00	已销户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11006748454803	124,168,000.00	已销户
合计		459,168,000.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时间及类别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	459,168,000.00
减：2011 年募投项目支出	100,837,346.65
减：2011 年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000,000.00
减：2011 年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	30,000,000.00
减：2011 年超募资金专户银行手续费支出	201.90
加：2011 年专户利息收入	1,177,026.58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309,507,478.03
减：2012 年募投项目支出	162,211,702.00
减：2012 年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77,800,000.00
减：2012 年超募资金专户银行手续费支出	210.70
加：2012 年专户利息收入	11,908,697.57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81,404,262.90
减：2013 年募投项目支出	52,651,365.17
减：2013 年超募资金专户银行手续费支出	10.70
加：2013 年专户利息收入	1,773,606.3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30,526,493.33
减：2014 年募投项目支出	18,693,128.22
加：2014 年专户利息收入	64,565.45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11,897,930.56
减：2015 年募投项目支出	5,794,839.39
加：2015 年专户利息收入	38,489.0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6,141,580.22
减：2016 年募投项目支出	122,640.51
加：2016 年专户利息收入	6,684.48
减：2016 年募集资金余额转入基本户	6,025,624.1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注）	0.00

注：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均已销户。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无变更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1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利用自筹资金实际已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年精加工 20,000 吨大型铸锻件建设项目	6,147,300.00
2	年产 2,000 套起重机吊钩总成建设项目	184,000.00
	合计	6,331,300.0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1）第 12465 号《关于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33.13 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对此议案无异议。

(三)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无暂时闲置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四)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1 年 IPO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9,168,000.00 元，其中超募资金人民币 124,168,000.00 元。

2011 年 5 月 1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用超募资金中 3,0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用超募资金中 2,0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购买原材料。

2012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拟用剩余超募资金 7,717.27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缓解流动资金压力。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1) 2011 年 5 月，公司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5,000.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 3,0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2,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2) 2012 年 12 月，公司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7,78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超募资金的本金 7,476.77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本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303.23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7,717.27 万元）62.73 万元，系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

(3) 公司超募资金承诺投入金额 12,780.00 万元超过超募资金账户金额 12,416.80 万元，系超募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归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主要目的为：增加公司流动资金，充实公司周转资金，以提高资产流动性，改善财务结构，减少财务利息支出，避免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因大额间接融资引致的财务风险。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公司的募投项目“年精加工 20,000 吨铸锻件建设项目”和“年产 2,000 套吊钩总成建设项目”因受下游行业整体低迷影响导致公司募投项目效益未达到预期。

四、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定期报告和本次披露的募投项目年度实现效益口径均为净利润，口径一致。因此，定期报告与本次报告披露无实质性差异。

五、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14日批准报出。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前次募集资金）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6,811.13				
募集资金净额：			45,916.8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6,811.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2011 年		15,083.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12 年		24,001.19		
						2013 年		5,265.14		
						2014 年		1,869.31		
						2015 年		579.48		
						2016 年		12.2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注）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年精加工 20,000 吨大型铸锻件建设项目	年精加工 20,000 吨大型铸锻件建设项目	21,049.82	21,049.82	21,589.64	21,049.82	21,049.82	21,589.64	539.82	
2	年产 2,000 套起重机吊钩总成建设项目	年产 2,000 套起重机吊钩总成建设项目	12,390.21	12,390.21	12,441.46	12,390.21	12,390.21	12,441.46	51.25	2013 年 12 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3,440.03	33,440.03	34,031.10	33,440.03	33,440.03	34,031.10	591.07	
超募资金投向										
1	归还银行贷款	归还银行贷款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9,717.27	9,780.00		9,717.27	9,780.00	62.73	不适用
3	手续费支出	手续费支出			0.04			0.04	0.04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2,717.27	12,780.04		12,717.27	12,780.04	62.77	
募集资金合计			33,440.03	46,157.30	46,811.14	33,440.03	46,157.30	46,811.14	653.84	

注：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利息收入投入导致。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序 号	项目名称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	年精加工 20,000 吨大型铸锻件 建设项目	16.34%	年新增净利润 7,511.78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 为 27%（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3.41 年（所 得税后），盈亏平衡生产能力利用率为 31.91%。	---	-736.03	-874.78	-1,197.21	-2,808.02	否
2	年产 2,000 套起重机吊钩总成建 设项目	25.18%	年新增净利润 3,832.17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 为 21%（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4.08 年（所 得税后），盈亏平衡生产能力利用率为 32.81%。	---	-595.02	-692.29	-844.78	-2,132.09	否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1	归还银行贷款			无法单独核算，不适用					
2	补充流动资金			无法单独核算，不适用					